

《長期照顧服務法》草案於立院快馬加鞭審查，表面上看起來，馬政府似乎終於有心實現二〇〇八年的競選承諾，藉《長照服務法》及《長照保險法》雙法合璧，接續民進黨執政時期的「長照十年計畫」，建置完善的長照制度。然而，這部草案早被各界批評不過是一部「機構管理辦法」，看不到長照服務體系的前景，也看不到政府保障人民權益、落實社會平等的決心，草案內容與政策現實幾乎毫無關連。即便立法通過，台灣長照依賴剝削外籍女性看護

、犧牲眾多女性家屬的
休息時間和經濟獨立的慘況仍然不會解決。

<http://www.libertytimes.com.tw/2014/new/jan/9/today-o8.htm>